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公开

2025年9月29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

1.根据国家、省、市和高新区的战略部署，制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报上级批准后组织实施。

2.负责园区内开发建设、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才引智、企业服务等工作，重点推进总部经济、商务金融、科技会展、文体娱乐等产业项目发展，建设城市功能核心载体。

3.负责入驻企业和项目综合服务保障工作，维护企业稳定和生产秩序，指导入驻企业依法开展生产经营、科技研发等工作，监督指导入驻企业依法积极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4.制定和实施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承担园区日常管理和综合协调工作。

5.承担园区党的建设、群团等工作。

6.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0.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19.54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0.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0.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20.04	总计	62	120.0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0.04	120.0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9.54	119.54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 务	119.54	119.54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119.54	119.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0	0.50					
21004			公共卫生	0.50	0.5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 务	0.50	0.5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0.04	120.0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9.54	119.54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19.54	119.54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54	119.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0	0.50				
21004			公共卫生	0.50	0.5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50	0.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0.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19.54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0.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0.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0.04	总计	64	12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9.54	119.54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19.54	119.54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54	119.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0	0.50	
21004			公共卫生	0.50	0.5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50	0.5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 本单位人员在管委会统一管理，无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经费差额表)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0.00	1.00	0.00	1.00	0.00	1.00	0.00	1.00	0.00	1.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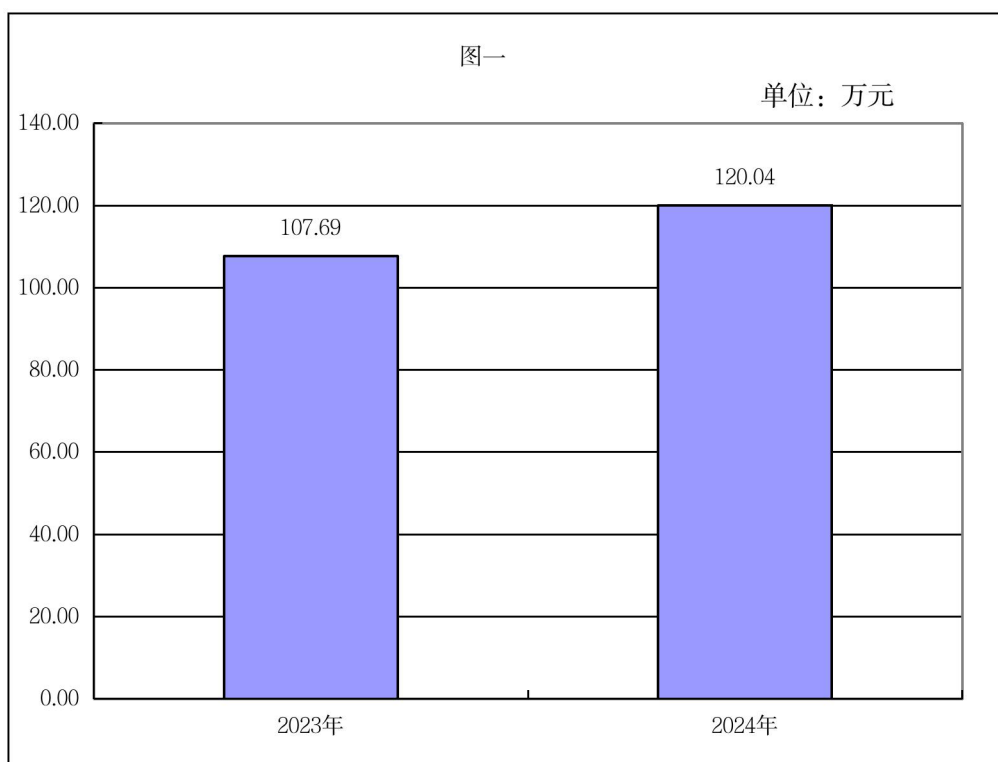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120.04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2.35万元，增长11.47%，主要原因是：随着中心城发展，入驻企业越来越多，相应的增加了党委党群和安全生产相关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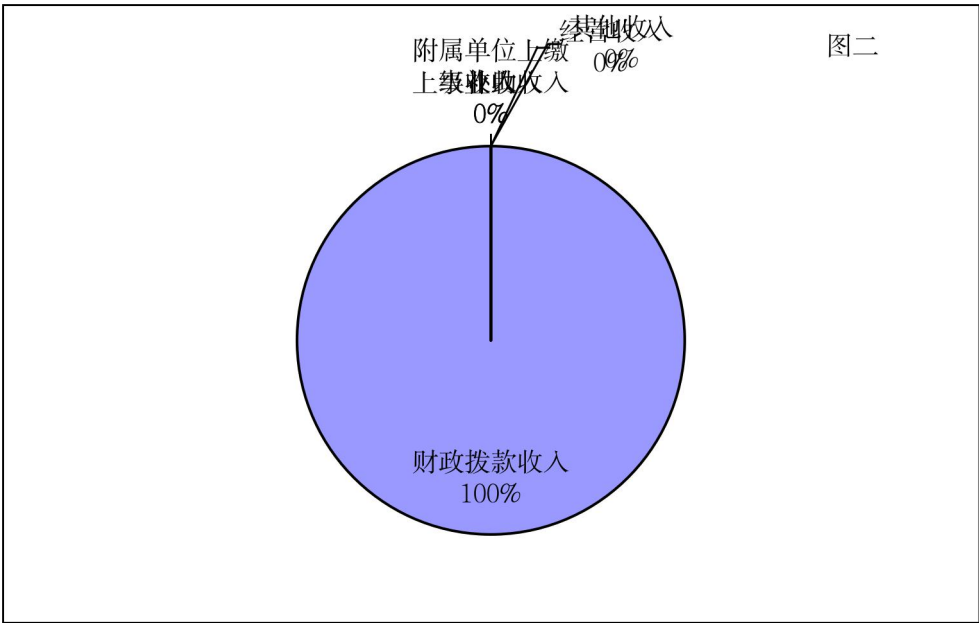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20.0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12.35万元，增长11.47%，主要原因是随着中心城发展，入驻企业越来越多，相应的增加了党委党群和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0.04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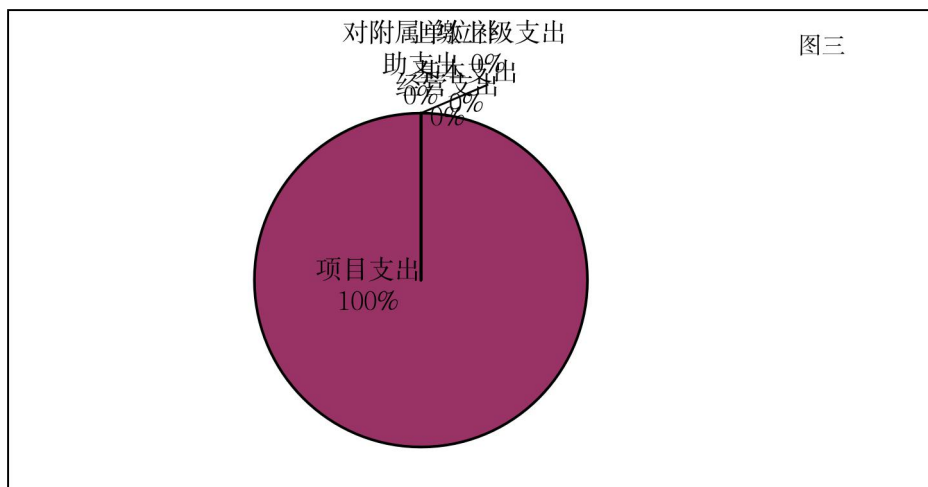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20.0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12.35万元，增长11.47%，主要原因是随着中心城发展，入驻企业越来越多，相应的增加了党委党群和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其中：项目支出120.04万元，占本年支出1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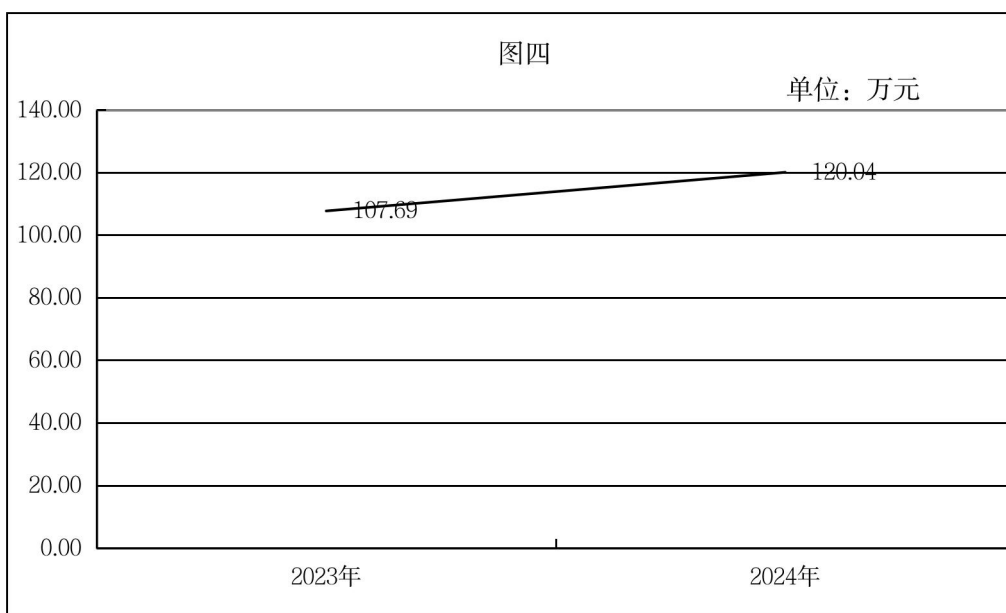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20.0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2.35万元，增长11.47%。主要原因是随着中心城发展，入驻企业越来越多，相应的增加了党委党群和安全生产相关工作。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0.04万元，比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12.35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随着中心城发展，入驻企业越来越多，相应的增加了党委党群和安全生产相关工作。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0.04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2.35万元，增长11.47%。主要原因是随着中心城发展，入驻企业越来越多，相应的增加了党委党群和安全生产相关工作。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0.0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科学技术支出119.54万元，占99.58%。主要是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卫生健康支出0.5万元，占0.42%。主要是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120.04万元，支出决算为120.0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20.04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综合服务保障专项经费78.8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用房的租赁、物业管理、车辆运行维护、第三方服务费以及其他日常办公经费等，基本保证了园区办的正常运行。对园区在建工地、商业综合体等单位开展各类安全生产检查、排查隐患、宣教培训，确保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有保障；

招商工作专项16.69万元，主要用于：商务接待和外出商务差旅活动，以及招商引资宣传事项；

党委党群工作专项24万元，主要用于：党建教育培训和各类活动的开展，有效提升了园区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以党建工作带动园区主体工作，为中心城全面发展建设提供了组织保障；

职业病防治工作专项0.5万元，主要用于：普及职业病相关知识，增强园区内企业员工职业病防范意识。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0万元，公用经费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2.77万元，下降73.47%。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相关工作。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较上年减少2.7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相关工作。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持平。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费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较上年持平，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日常保养，其中：燃料费0.16万元；维修费0.67万元；保险费0.17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通知要求，商务接待费在项目经费中单独列支、单独反映，不纳入公务接待费统计范围。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年12月31日，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3个，资金120.0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组织对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20.04万元。在项目绩效工作开展中，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制定了绩效评价实施方案，采取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必要的调查，设计评价指标体系，进行量化打分，形成评价结论。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20.0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决算数为120.04万元，完成率为100%，各部门总体完成情况较好，保障了办公场所的正常

运行，项目有序推进，招商工作效果卓越，安全生产工作基本全覆盖，定期组织党员开展各类活动。

2024年度中心城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3个一级项目。

1.综合服务保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8.85万元，执行数为78.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证日常工作正常开展，保障办公场所平稳运行；同时，推进企业服务等有序开展工作；确保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有保障，满足相关部门要求，保障园区安全生产。

2.党委党群工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4万元，执行数为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组织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15次、支部主题党日12次、“沉浸式”党员教育活动等10余场，推动楼宇共治自治，以华翔中心为试点，推动成立楼宇理事会，重点指导并立项大悦城以“五悦倾城”，做优做强商圈党建为题的创新项目等。

3.招商工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69万元，执行数为16.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产业项目到资、招商签约金额及亿元以上签约项目等均完成目标值。

4.职业病防治工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5万元，执行数为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普及职业病相关知识，增强园区内企业员工职业病防范意识。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将根据此次绩效自评结果指导安排2025年预算，足额保障本部门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引进重点招商项目

建立产业招商专班工作体系，赴北上广深等地开展项目合作洽谈，拜访接待企业，围绕四大产业招商图谱精准招商，成功推动多个重点企业项目落户中心城：科创金融方面包括华源证券、友邦保险等；人工智能方面包括中科慧拓、喆塔科技、星河智源等；数字文创方面包括数传集团、图腾视界等；高端商务方面包括国家电投、法国维易、金柚网、飞速创新、德勤中国、火蝠电商等。

二、主要经济指标及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招商引资签约额	目标值30亿元	已完成
2	产业项目到资	目标值5亿元	已完成
3	亿元以上签约项目	目标值3个	已完成
4	新增百万以上纳税企业	目标值40户	已完成
5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数	目标值40家	已完成
6	服务业“小进规”	目标值22家	已完成
7	商贸业“小进限”	目标值17家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

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科学技术支出：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

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4年度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 2025.5.29

单位名称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0		项目支出总额		120.04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30.5	120.04	91.98%	18.4	
年度目标1：（17分）		维持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办公室日常工作正常开展，保障办公场所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
			律师服务到位率		100%	100%	2
			办公场所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90%	100%	2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工作正常开展率		80%以上	100%	2
			办公环境质量提高率		85%以上	100%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以上	100%	1
年度目标2：（17分）		按照管委会要求，继续推进招商引资工作，完成招商引资签约额30亿元，实际利用内外资总额25亿元，亿元以上签约项目3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数量指标	实际利用内外资总额		25亿元	25亿元	3

年度 绩效 指标	指标	质量指标	亿元以上签约项目	3个	3个	3
		时效指标	招商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80%以上	已达成	2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光谷中心城影响力	80%	已达成	2
		质量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 度	85%以上	已达成	2
年度目标3：（ 17分）		开展党建党群工作，提高党组织的影响力。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学习教育活动次数	100%	100%	3
			印发党员教育学习手册 数量	100%	100%	3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90%	100%	3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以上	100%	2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项目实施对园区党员数 量的提升作用	100%	100%	2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85%	100%	2
年度目标4：（ 17分）		确保安全生产经费有保障，满足相关部门要求，保障安全生产。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宣教培训完成率	3	3	2
			宣传防护用品购置完成率	100%	100%	2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完成率	100%	100%	2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2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率	≥ 98.5%	99.9%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安全生产培训完成满意度	≥ 100%	100%	2
			园区环境改善度	≥ 100%	100%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100%	1
年度目标5: (12分)		加强园区职业病防治宣传工作, 普及职业病相关知识, 增强辖区内企业职工职业病预防知识。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物资购置完成率	100%	100%	4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率	100%	100%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4
总分		98.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未达到100%原因: 招商专项经费, 因贯彻落实市、区过“紧日子”要求和预算编制预测性不足, 导致结余。需要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科学性、准确性。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完善预算精细化工作, 让预算工作越来越科学化和规范化; 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 摸排企业, 吸引企业来中心城投资兴业。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 <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园区行政管理事务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5.5.29

项目名称		园区行政管理事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0	56.94	94.9%	18.98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8
			律师服务到位率		100%	100%	8
			办公场所运转保障率		100%	100%	8
			微信公众号推文次数		30次	30次	8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90%	100%	8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工作正常开展率		80%以上	100%	10
			办公环境改善度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以上	95%	10
总分		98.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全年预算60万元。实际执行56.94万元，结余3.06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明细测算与实际支出存在差异。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加强预算编制和财务管理的科学性，根据往年数据和当年情况，将更精准地编制预算； 2、增强预算使用的过程管理，持续完善预算精细化工作，进一步合理规划资金使用情况，使预算使用更加科学化、规范化。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 2025.5.29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2	21.91	99.6%	19.92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率		98.5%	99.6%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宣教培训完成次数		3	3	5
			宣传防护用品购置完成率		100%	100%	10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10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培训满意度		100%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园区环境改善度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99.9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未达到100%原因：安全生产专项经费项目支出明细测算与实际支出存在些许差异。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项目明细支出预算，确保实际完成值达标。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招商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 2025.5.29

项目名称		招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4	16.69	69.54	13.91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利用内外资总额		25亿元	25亿元	15
			亿元以上签约项目		3个	3个	10
			招商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80%以上	已达成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光谷中心城影响力		80%	已达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以上	已达成	10
总分		93.9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贯彻落实市、区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减少招商成本； 2、编制预算时对2024年经济形势发展估计不足，编制不够科学、合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加强预算编制和财务管理的科学性，根据往年数据和当年情况，将更精准地编制预算； 2、增强预算使用的过程管理，保证经费落到实处。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党委党群工作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 2025.5.29

项目名称		党委党群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4	24	100%	(20分*执行率)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学习教育活动次数		100%	100%	10
			印发党员教育学习手册数量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90%	100%	15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以上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园区党员数量的提升作用		100%	100%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5%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	---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职业病防治工作专项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5.5.29

项目名称		职业病防治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5	0.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物资购置完成率		100%	100%	30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率		100%	10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